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独立董事辞职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敏女士因个人原因，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张敏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规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需补选独立董事，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前，张敏女士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张敏女士自2024年9月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原定任期至2027年9月8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敏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敏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审议了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应尽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敏女士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产业生物医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